

2011 年产红花郎（十）酒类物资 拍卖交易文件

四川旗标拍卖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日

目 录

第一章 拍卖公告	- 3 -
第二章 竞买须知	- 7 -
第三章 标的信息表	- 24 -
第四章 格式文件	- 25 -
（一）国有资产处置网上竞价竞买申请书	- 25 -
（二）电子竞价风险告知及接受确认书	- 26 -
（三）国有资产处置网上竞价规则	- 28 -
（四）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买受人通知书	- 30 -
（五）授权委托书	- 31 -
第五章 合 同	- 32 -

第一章 拍卖公告

2011 年产红花郎（十）酒类物资 拍 卖 公 告

受成都理工大学和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服务平台（四川省国裕丰商贸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定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 10 时起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四川省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ggzyjy.sc.gov.cn>），以网络竞价方式，对“酒类物资”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标的基本情况

本批次酒类物资为 2011 年产红花郎（十）63 箱（包装完整未开箱） 共计 378 瓶，分为 17 个标的，存放于成都市二仙桥东三路 1 号成都理工大学校内。具体以实物现状为准。

酒类的品名、度数、出厂日期、起始价、加价幅度等详细信息见《交易文件》第三章《标的信息表》。

二、竞买人资格及优先购买权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在中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均可申请竞买。

本次拍卖不接受联合体竞拍。

本标的无优先购买权。

三、交易方式

本次拍卖采取有保留价的增价式的网络竞价方式。竞买人有权自行加价，但不得低于规定的加价幅度。竞买人的最高报价不低于保留价的，拍卖成交；最高报价低于保留价的，拍卖不成交。

四、竞买申请时间及方式

竞买申请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 17 时截止。提交竞买申请和竞价均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ggzyjy.sc.gov.cn>）进行，竞买人须按照该网站“办事指南”下的《四川省省级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系统竞买人操作手册》和《交易文件》第二章“竞买须知”进行注册、提交申请、交纳保证金及参与竞价等操作。

特别说明：竞买申请人交纳竞买保证金后，由于“银行系统”与“网上交易系统”信息不是实时交互，系统仅显示已进行保证金到账查询操作且成功交纳保证金的竞买申请人人数，未进行保证金到账查询操作的竞买申请人人数或未成功交纳保证金的竞买申请人人数不显示。截止网络竞价开始时间，“网上交易系统”与“银行系统”进行信息交互，“网上交易系统”数据更新并显示全部竞买申请人人数。

五、竞买保证金

竞买保证金的具体金额详见《交易文件》第三章“标的信息表”。

竞买保证金的支付方式及处置方式详见《交易文件》第二章“竞买须知”。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6年7月13日17时止，以到达收款银行时间为准。（如跨行支付，实际到账时间可能延迟，请竞买申请人注意掌握支付时间）。

特别提示：竞买申请人交纳保证金前，必须先完成注册及提交竞买申请，交纳时必须从注册时填写的银行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保证金，不接受现金支付及支票转账支付。

六、标的展示

标的提供实物展示及图片展示两种方式。提供的图片仅供参考，以实物展示为准。

实物展示时间：2026年7月8日—7月9日，每天10时—16时；
地点：成都市二仙桥东三路1号成都理工大学校内（现场查看标的的竞买人须提前电话预约，按预约后通知时间到现场查看）；
图片在本公司网站展示（<http://www.scqbpm.com>）。

七、网络竞价

网上竞价分为自由竞价时间和延时竞价周期两个阶段。自由竞价时间为24小时；在自由竞价截止时间前，如果只有一个竞买人报过价，则系统确认并显示该竞买人的最高报价；如果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报过价，则在自由竞价截止时间后，系统自动启动“延时竞价”。

网络竞价开始时间：2026年7月14日10时起。

八、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缴纳成交价款、佣金支付

买受人在竞价结束次日起3个工作日内按“竞买须知”要求持相关材料与拍卖公司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缴纳成交价款及拍卖佣金的具体要求详见《交易文件》第二章“竞买须知”。

九、对异议的处理方式

按“竞买须知”执行。

十、特别提示

竞买人须自行下载《交易文件》《四川省省级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系统竞买人操作手册》，仔细阅读以上文件并提前自行学习相关网络竞价规则及系统使用方法。如有疑问，请致电本交易系统开发公司技术服务热线 028-86744466。

十一、拍卖咨询地点及电话

（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高升桥路9号罗浮广场708室；

（二）电话：028-85065567，15982086639，18011131835。

四川旗标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7月3日

第二章 竞买须知

受成都理工大学和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服务平台（四川省国裕丰商贸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定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 10 时起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四川省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ggzyjy.sc.gov.cn>），以网络竞价方式，对酒类物资进行公开拍卖。

本公司已在四川经济日报、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息网（<http://ggzyjy.sc.gov.cn>）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scqbbpm.com>）等媒体上发布了《拍卖公告》。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拍卖管理办法》（商务部第 1 号令，2019 年修订）、《四川省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实施办法》（川机管发〔2023〕243 号）、《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规则（试行）》（川机管发〔2019〕12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拍卖原则，制定本须知，请竞买人予以遵守。

一、标的基本情况

本批次酒类物资为 2011 年产红花郎（十）63 箱（包装完整未开箱） 共计 378 瓶，分为 17 个标的，存放于成都市二仙桥东三路 1 号成都理工大学校内。具体以实物现状为准。

酒类的品名、度数、出厂日期、起始价、加价幅度等详细信息见《交易文件》第三章《标的信息表》。

该标的已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依法进行了估价，并经主管部门批准进行公开处置，按规定进入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进行公开拍卖。

二、竞买人资格及优先购买权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在中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均可申请竞买。

若竞买人弄虚作假，在不符合竞买资格条件下骗取竞买资格的，拍卖人有权取消其竞买资格。成交后竞买无效，其缴纳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丧失参与再次拍卖的竞买资格。按照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联合惩戒要求，对失信主体信息进行记录、管理、公开。

本次拍卖不接受联合体竞拍。

本标的无优先购买权。

三、交易方式

本次拍卖采取有保留价的增价式的网络竞价方式。竞买人有权自行加价，但不得低于规定的加价幅度。竞买人的最高报价不低于保留价的，拍卖成交；最高报价低于保留价的，拍卖不成交。

四、竞买申请时间及方式

竞买申请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 17 时截止。竞买申请人应根据《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网上

操作规程》的规定，在提交竞买申请之前，在网上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完成信息登记录入，如实登记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自然人填写姓名、身份证号码）、银行账户等相关信息，上传其符合国有资产处置竞买人主体资质的有效证明等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一）关于“个体工商户”的系统注册特别提示：

若竞买申请人以“个体工商户”身份注册报名竞拍时，在注册报名时填写的经营者名称须与银行账户户名相一致，系统才会为其分配竞买编号。若不一致的，可采取以下办法之一：

1.若竞买申请人坚持以“个体工商户”身份注册报名但还未办理银行开户的，请速到银行进行开户（注意经营者名称与银行账户户名须一致）；

2.若竞买申请人不愿意到银行开户的，请以自然人身份注册报名参与竞拍。但成交后须以自然人身份与委托人签署转让合同。

（二）关于“外籍人士或者港澳台胞者”系统注册特别提示：

1.若竞买申请人以“外籍人士或者港澳台胞者”身份注册报名竞拍时，需要上传的有效身份资料：①外国公民需提供“护照”或“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等相关资料②港澳居民需提供“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等相关资料；③台湾居民需提供“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有效旅行证件”等相关资料；

2.若竞买申请人以“外籍人士或者港澳台胞者”身份参与竞买

时需自行确认银行账户（银行卡）能否正常使用并按规定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

3.若竞买申请人以“外籍人士或者港澳台胞者”身份参与竞买时，涉及竞买申请时间、方式、竞买保证金、标的移交、网络竞价、签署《成交确认书》、缴纳成交价款及支付佣金等与企业或个人参与竞买的款项一致。

竞买申请人应当仔细阅读《拍卖公告》、本“竞买须知”和其他相关文件，竞买申请一经提交，即视为对《拍卖公告》、本“竞买须知”和其他相关文件及标的现状等完全知晓且无异议，且对具备竞买人资格进行了自我确认，并完全接受可能存在的风险。

竞买申请人同时竞买多个标的的，应当按“竞买须知”要求分别提交竞买申请并交纳足额的竞买保证金到对应标的的账号中（特别提示：不同标的对应不同的交款账号，请勿错交、漏交）。

提交竞买申请及报价均通过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竞买人须按照《四川省省级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系统竞买人操作手册》要求进行登记、申请、交纳保证金及参与竞价等操作。

系统要求必填资料包括：1.企业：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2.自然人：身份证；3.外籍人士或者港澳台胞者需提供有效的护照或港澳通行证等。

特别说明：竞买申请人交纳竞买保证金后，由于“银行系统”与“网上交易系统”信息不是实时交互，系统仅显示已进行保证金到账查询操作且成功交纳保证金的竞买申请人人数，未进行保证

金到账查询操作的竞买申请人人数或未成功交纳保证金的竞买申请人人数不显示。截止网络竞价开始时间，“网上交易系统”与“银行系统”进行信息交互，“网上交易系统”数据更新并显示全部竞买申请人人数。

五、竞买保证金

（一）竞买保证金金额详见《交易文件》第三章“标的信息表”，收款单位为：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二）竞买保证金须以转账方式付至相应标的指定账户，不接受现金支付及支票转账支付。竞买申请人须通过登记时填写的自然人银行账户或单位银行账户，向拟竞买的标的所对应的保证金账号转账交纳规定金额的竞买保证金（不接受通过支付宝、微信等电子支付渠道转款以及通过银行柜台、ATM机存现等方式交付到竞买保证金账号）。足额交纳保证金后，收到保证金的银行系统将与交易系统自动关联。竞买申请人交纳保证金后，请务必自行登录系统查询保证金到账情况，若交纳成功，查看结果会显示具体到账金额；若查看结果显示“未缴纳”，请核对付款户名和账号是否与登记录入时的信息一致，并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保证金到账后获得竞买人编号即为竞买申请成功（若跨行支付，到账时间可能延迟，请竞买申请人注意掌握支付时间）。

特别提示：若竞买申请人错交、漏交保证金，未获得竞买资格，须等本场拍卖会结束后按本“竞买须知”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退还保证金。

（三）竞买申请人一旦成功交纳保证金，即视为对《拍卖公告》、本“竞买须知”以及其他相关文件和标的现状等完全知晓且无异议，并愿意自行承担可能存在的任何风险。

（四）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6年7月13日17时止，以到达收款银行时间为准。

特别提示：竞买申请人交纳保证金前，必须先在网上交易系统完成注册及提交竞买申请，交纳时必须从注册时填写的银行账户支付保证金。

六、标的展示

标的提供实物展示及图片展示两种方式。提供的图片仅供参考，以实物展示为准。

实物展示时间：2026年7月8日—7月9日，每天10时—16时；
地点：成都市二仙桥东三路1号成都理工大学校内（现场查看标的的竞买人须提前电话预约，按预约后通知时间到现场查看）；
图片在本公司网站展示（<http://www.scqbpm.com>）。

七、风险提示与瑕疵告知

（一）拍卖标的物无权属纠纷。标的拍卖的相关行为已履行了相关程序，并获得相应批准。

（二）标的以实物现状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的各类白酒来源分散，且部分外包装破损、密封不完好等。各类白酒均已经过有关机构初步鉴定，但对于酒的真伪、品质、损耗、内外包装

程度、密封完好程度等，均由竞买人自行分辨与鉴定，一经应价，则表示对标的物的认可，拍卖人提供的文字和图片展示仅供参考。

（三）竞买人申请参加网上竞买前可到实物存放地现场仔细查看标的，自行对标的及标的相关资料进行全面勘察、鉴定，并充分了解标的可能存在的风险及瑕疵（包括但不限于转让标的数量、质量、重量、规格、尺寸、包装、出厂日期、完整度及性能等方面所存在的风险等）。一经确认参加竞买则表示知晓并认可标的的现状。拍卖人提供的资料如与实际状况有任何出入，均不影响拍卖进行及拍卖成交价格（含总价及单价）。拍卖成交后，买受人不得以未对拍卖标的进行调查核实或存在欺诈、重大误解或数量、质量、规格、尺寸、包装、年份、完整度等差异等为由，主张撤销竞买、拒不按时足额支付成交价款、佣金或者接受标的、拒绝与委托人签订合同，或者要求拍卖人、委托人作出任何赔偿（补偿），且不得对本次拍卖及成交结果提出异议。

（四）委托人及本公司提供的标的图片及其他媒介公示的图像文字资料，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构成对拍卖标的真伪、品质优劣及价值合理性等的保证或担保。所有的拍卖标的均以现状拍卖。

（五）竞买人应当保证其交付的竞买保证金来源合法，以及提交的身份证明文件是真实、合法、有效的。如因竞买人资金来源非法或身份信息有误所引起的责任和后果概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六）竞买人竞买成功后，《成交确认书》中买受人的姓名（名称）必须与竞买人申请竞拍时的姓名（名称）一致；买受人不得要求拍卖人变更买受人姓名（名称）、付款期限或方式等。

八、标的移交

（一）买受人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定进行安全运输（拆解），相关手续由买受人自行负责申报办理，同时需做好环境卫生等各项工作，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二）买受人须自行做好酒类安全管理工作，同时须接受委托人及相关部门的监督和指挥，确保生产安全，因管理不善、丢失、损毁、灭失、运输（拆解）、安全事故等相关情况，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三）本次拍卖标的交割地点为《拍卖公告》公布的实际存放地，参照标的物清单载明的数量和公布的图片资料进行移交。搬运期限以买受人与委托人签订的《转让合同》约定为准。买受人须配备足够的运输（拆解）设备及装卸人员，听从委托人指挥，若超过约定的运输（拆解）期限，应按《转让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四）买受人需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规定处置竞得标的，生产经营所需相关手续自行办理，涉及的相关的费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五）拍卖成交后由委托人负责办理标的移交相关手续，拍

卖人予以协助。具体办理时间和方式等在拍卖成交后委托人与买受人签订《转让合同》中约定。

标的移交应按照买受人与委托人签署的《转让合同》约定执行，具体详见本《交易文件》第五章。

九、网络竞价

（一）国有资产网上竞价以限时竞价方式进行，竞买人初次报价不得低于起始价。报价以增价方式进行，每次加价不得低于该标的设定的加价幅度。

（二）竞买人应当谨慎报价。网上报价是一种合同要约，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保护和约束。

（三）**网络竞价开始时间：2026年7月14日10时起。**

网上竞价分为自由竞价时间和延时竞价周期两个阶段。凡是获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在自由竞价时间和延时竞价阶段均可报价。

1.自由竞价时间：标的的自由竞价时间为24小时，在此期间竞买人可随时报价。在自由竞价截止时间前，如果只有一个竞买人报过价，则系统确认并显示该竞买人的最高报价；如果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报过价，则在自由竞价截止时间后，系统自动启动“延时竞价”。

2.延时竞价周期：在自由竞价截止时间前，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报过价，则延时竞价启动，并从自由竞价截止时间起，

系统自动延长竞价时间 5 分钟。

若在延长的 5 分钟内没有新的报价，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关闭报价通道，竞价结束后，系统确认并显示自由竞价时间内的最高报价。

若在延长的 5 分钟内有新的报价，则从新的报价时间起重新 5 分钟倒计时，直至 5 分钟倒计时时间内没有新的报价，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关闭报价通道，竞价结束，系统确认并显示最高报价。

3.在自由竞价时间结束时，若无竞买人报价的，则网上交易系统自动显示该标的“流拍”。

4.网上竞价有竞买人报价的，按下列规定确定买受人：

竞买人的最高报价不低于保留价的，拍卖成交，该竞买人即为买受人，系统自动生成《买受人通知书》；最高报价低于保留价的，拍卖不成交，网上交易系统自动显示该标的“流拍”。

5.上述时间均以网络技术支持方的服务器时间以及该服务器接收报价的时间为准。

6.网上交易系统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技术服务热线：028-86744466。

特别提示：竞买人参与网络竞价并确认竞价则不可撤回。请竞买人理性出价，若违约竞买保证金将不予退回，拍卖人将视情形追究其经济 and 法律责任。

十、网上竞价中止和终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拍卖人将发布中止或者终止网上

处置公告，并中止或者终止交易活动：

- 1.司法、监察机关依法要求中止或者终止网上交易活动的；
- 2.因相关政策、规划变化等原因，对国有资产有重大不利影响的；
- 3.网上交易系统故障，主要包括系统软、硬件故障；网上交易系统网络专线故障；代理银行保证金交纳系统故障等，导致网上交易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
- 4.因不可抗力等不可控因素，导致交易时间变更的；
- 5.委托人书面通知中止或终止网上交易的；
- 6.依法应当中止或者终止网上交易活动的其他情形。

因上述异常情况造成国有资产处置无法正常交易的，拍卖人按照《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应急处置办法》（川机管发〔2019〕125号）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置。

（二）网上交易中止时间超过5个工作日的，交易终止，拍卖人发布《终止拍卖公告》。竞买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按进账渠道全额无息退还。拍卖人根据委托人委托重新组织交易。

网上交易中止事项在5个工作日内消除的，拍卖人将及时发布《恢复拍卖公告》，重新明确交易截止时间，恢复网上交易。如果交易中止时间发生在竞买申请截止时间前，已取得竞买资格的，其竞买资格在恢复交易后仍然有效，还未提交竞买申请的，按《恢复拍卖公告》规定的时间内继续提交竞买申请；如果交易中止时间发生在竞买申请截止时间后，只有获得竞买资格的竞买

人才能参与交易恢复后的竞价活动。

(三) 因竞买申请人使用的计算机遭遇网络堵塞、网络入侵及其软、硬件出现故障、停电、计算机时间与竞价系统服务器时间不一致而导致未按时参与竞价或遗忘、泄露相关密码、未及时关注拍卖人发布的竞价活动相关信息和通知等原因,不能正常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申请、报价、竞价的,后果由竞买申请人自行承担,网上交易活动不中止。

十一、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

竞价结束后,买受人在竞价结束次日起3个工作日内,须持在线打印的国有资产处置《买受人通知书》及以下资料到拍卖人处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

(一) 买受人为自然人的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若委托他人代办手续须公证委托;

(二) 买受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须授权代理人持公司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 若买受人未按时或拒绝签署的,视为放弃买受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

拍卖人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高升桥路9号罗浮广场708室;

时间: 9:00—17:00(工作日)。

十二、竞买保证金的处置方式

(一) 未竞买成交且无违反本《竞买须知》约定的竞买人，其竞买保证金由拍卖人于本次拍卖会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 协助保证金收取单位原路径无息退回至竞买人银行账户。

(二) 竞买成交后买受人的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买受人须在接到委托人通知次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与委托人签订《转让合同》(见本交易文件第五章) 并一次性缴清全部成交价款。买受人在《转让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全部标的搬运及清场工作后 5 个工作日内，买受人持所签署的合同及交款凭证到拍卖人处办理退回履约保证金手续(拍卖人查看原件留存复印件)。

拍卖人从收到上述材料次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交退款申请，协助保证金收取单位原路径退回至买受人银行账户。

特别提示：履约保证金不冲抵成交价款。

(三) 拍卖成交后，若买受人未按照约定的时间签署《转让合同》及未按时缴纳成交价款和佣金，竞买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同时还应按照本须知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四) 竞买人、买受人经查实有违约情形的，其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十三、缴纳成交价款及支付拍卖佣金

(一) 成交价款的缴纳时间

竞买成功的，买受人应于接到委托人通知起 5 个工作日内持拍卖《成交确认书》到委托人处办理包括缴纳成交价款、签署《转

让合同》等相关手续。

（二）佣金的支付

1. 买受人竞买成功后，应当于竞价结束次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在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时，按约定另行向拍卖人支付拍卖佣金。佣金支付计算标准为：以《成交确认书》确定的成交价总额×2%。

2. 买受人逾期支付的，应以逾期支付金额为基数，按照每日 0.06% 支付违约金直到付清之日为止。

3. 佣金支付到拍卖人指定账户。拍卖人没有收到佣金之前不提供后续服务。

户 名：四川旗标拍卖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春熙支行；

账 号：4402264209006808901。

十四、网上交易特别约定

（一）凡在网上交易系统上以竞买人的账号和密码或 CA 登录进行的操作，均被视为竞买人本人的行为，竞买人应当对以其账号、CA 进行的所有活动负法律责任。

（二）因竞买人如下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竞买人承担：

1. 未及时登录交易系统、未及时关注相关竞价信息、未及时出价等导致没有参加竞价活动的；

2. 因网上交易系统异常情况导致拍卖中止或终止，恢复交易或重新组织交易后竞买人未及时参加竞价活动的；

3.由于竞买人自身的终端设备和网络异常或操作不当等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出价的；

4.网络竞价的时间以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由于竞买人自身终端设备时间与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不符而导致未能及时参与竞价的。

（三）由于互联网存在不稳定因素，不排除竞价过程中发生异常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故障、电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被网络黑客恶意攻击等风险，使用网络竞价系统的竞买人必须充分估计上述原因导致网上竞价不同于现场竞价的风险。如果发生上述情况以及本人操作差错所造成的竞买人损失，由竞买人自行承担。委托人、拍卖人、省交易中心均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竞买人一旦参与网上竞价，即表明认同和接受网络竞价的客观状态、竞价系统传导给客户端的标的图文信息、拍卖师的注册、成交价等。

十五、违约责任

（一）竞买人须对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活动中实施的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竞买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构成违约，委托人、拍卖人有权取消其竞买资格，不予退还其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并按照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联合惩戒要求，对失信主体信息进行记录、管理、公开：

1.竞买人串通报价，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合法权

益的；

2.竞买人弄虚作假，在不符合竞买资格条件下骗取竞买资格的；

3.构成违约的其他行为。

（三）买受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为违约，委托人、拍卖人有权取消其买受人资格，不予退还其交纳的竞买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并按照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联合惩戒要求，对失信主体信息进行记录、管理、公开：

1.买受人串通报价，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合法权益的；

2.买受人弄虚作假，在不符合竞买资格条件下骗取竞买资格的；

3.逾期或拒绝提交相关资料的；

4.提交的资格资料与登记录入信息和上传资料不一致的；

5.逾期或拒绝签订《成交确认书》的；

6.逾期或拒绝签订合同、缴清成交价款的；

7.拒绝缴清拍卖佣金的；

8.逾期或拒绝办理标的转移交割的；

9.构成违约的其他行为。

（四）买受人违约的，拍卖人有权在征得委托人同意后，将拍卖标的再次进行拍卖，且不予退还买受人的竞买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委托人、拍卖人及买受人的各项损失，均由买

受人全部承担。

（五）拍卖标的再次拍卖的，买受人仍然应当支付第二次拍卖中买受人应当支付的佣金，且买受人丧失参与再次拍卖的竞买资格，并按《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联合惩戒实施办法》对违约人的违约行为予以公示，实施联合惩戒。

十六、争议及其管辖

因参加国有资产网上交易所发生的争议，由竞买人、买受人与拍卖人、委托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委托人所在地的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裁决，由违约方承担违约方主张权利发生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调查取证费、公证费、评估费、律师费等维权费用。

若竞买人、买受人违约导致委托人遭受损失的，拍卖人可以接受委托人委托代为向竞买人、买受人提起诉讼并适用本条前款之约定。

四川旗标拍卖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3 日

第三章 标的信息表

序号	物资名称	酒精度数	规格 (ml)	生产日期	数量（瓶）	起始价(元)	竞买保证金 (元)	加价幅度 (元)	备注
1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6	2400	600	50	1 箱
2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6	2400	600	50	1 箱
3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6	2400	600	50	1 箱
4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6	2400	600	50	1 箱
5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6	2400	600	50	1 箱
6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18	7200	1800	50	3 箱
7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18	7200	1800	50	3 箱
8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18	7200	1800	50	3 箱
9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18	7200	1800	50	3 箱
10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18	7200	1800	50	3 箱
11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18	7200	1800	50	3 箱
12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30	11980	3000	100	5 箱
13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30	11980	3000	100	5 箱
14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30	11980	3000	100	5 箱
15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30	11980	3000	100	5 箱
16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60	23960	6000	100	10 箱
17	红花郎（十）	53	500	20110920	60	23960	6000	100	10 箱
合计					378				

第四章 格式文件

（一）国有资产处置网上竞价竞买申请书

（拍卖公司名称）_____：

我方认真阅读了本次网上竞价的国有资产交易文件（包括公告、须知、清单、竞价规则等一系列相关文件），并对国有资产交易文件及所述标的无任何异议。我方对国有资产的现状进行了查验，已知晓此国有资产具体情况，并承担国有资产任何资料与实际情况可能不一致的风险。我方现正式申请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的编号）的竞买，愿意为此交纳竞买保证金：人民币_____万元到指定账户，并保证上传到四川省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系统的我方相关资料是真实和准确的。

若能竞得上述国有资产，我方保证按照本次国有资产交易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全部义务。若我方在竞买活动中，出现不能按期付款或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

竞买申请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二) 电子竞价风险告知及接受确认书

尊敬的竞买申请人：

在利用互联网进行电子竞价时，可能会获得较高的收益，但同时也存在着较大的投资风险。为了使您更好地了解其中的风险，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次国有资产处置的交易公告、竞买须知和交易文件约定，特向您告知电子竞价存在如下风险，若您经过综合评判后，仍然能够接受包括但不限于已经告知的竞价交易风险，请予以确认。

1. 网络竞价风险：由于互联网的特殊属性，不排除标的在网络竞价发生故障（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故障、电路故障、系统故障、网络黑客恶意攻击等）的可能，竞买申请人必须充分估计上述原因导致网上竞价不同于现场竞价的风险。如果发生上述情况导致网站服务异常、网络竞价中断、竞价结果异常或其他异常情况的，交易各方均不承担责任。

2. 不可抗力因素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诸如地震、火灾、水灾、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电子竞价系统的瘫痪、交易的停止；电子竞价过程中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电力故障等可能导致电子竞价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甚至瘫痪。如果发生上述风险造成交易无法顺利进行、竞价结果异常或其他异常情况的，交易各方均不承担责任。

3. 时间风险：由于整个竞价过程中所描述的时间均以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如您所参照的时间（如手表或电脑终端显示时间）与系统服务器时间不一致，可能导致您无法正常参与交易的，风

险自行承担。

4. 其他风险：由于您的密码失密、CA 丢失、操作不当、投资决策失误等原因可能使您发生亏损，该损失将由您自行承担。

5. 竞价提示：自备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 7 及以上版本操作系统，IE9 及以上版本浏览器，1366*768 及以上分辨率，配备 2G 以上内存，2M 以上有线宽带网络。请务必使用微软 IE9 及以上版本浏览器登录竞价系统，采取其他浏览器可能导致电子竞价系统无法正常竞价。

（1）定期对浏览器进行插件扫描，卸载不必要的插件。

（2）定期对系统进行病毒检测。

（3）建议将竞价地址设置为浏览器可信站点，并严格按照要求完成环境设置及测试。

（4）建议在竞价过程中，调低系统安装的防火墙软件的安全保护级别至不影响系统性能的级别。

（5）在竞价过程中，请关闭其他与本次竞价无关的应用软件，特别是迅雷、BT 等下载软件。

（6）竞价进入延时阶段后，报价请尽量提前，以免突发网络异常情况造成报价不成功而最终导致竞买失败。

6. 特别提示：您应当根据自身的经济实力和心理承受能力认真制定竞价投资策略。我们并不能揭示参与电子竞价的全部风险，您务必有清醒地认识。一旦同意《电子竞价风险告知及接受确认书》，即表明愿意承担电子竞价可能出现的一切风险，并放弃要求资产处置方、拍卖公司、交易平台承担责任的權利。

（三）国有资产处置网上竞价规则

第一条 国有资产网上竞价以限时竞价方式进行，竞买人初次报价不得低于起始价。报价以增价方式进行，每次加价不得低于交易文件规定的加价幅度。

第二条 竞买人应当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

第三条 网上竞价分为自由竞价时间和延时竞价周期两个阶段。

自由竞价时间：每个标的的自由竞价时间由拍卖机构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一般不少于 4 小时，在此期间竞买人可随时报价。在自由竞价截止时间前，如果只有一个竞买人报过价，则系统确认并显示该竞买人的最高报价；如果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报过价，则在自由竞价截止时间后，系统自动启动“延时竞价”。

延时竞价周期：在自由竞价截止时间前，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报过价，则延时竞价启动，并从自由竞价截止时间起，系统自动延长竞价时间 5 分钟。

若在延长的 5 分钟内没有新的报价，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关闭报价通道，竞价结束后，系统确认并显示自由竞价时间内的最高报价。

若在延长的 5 分钟内有新的报价，则从新的报价时间起重新 5 分钟倒计时，直至 5 分钟倒计时内没有新的报价，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关闭报价通道，竞价结束，系统确认并显示最高报价。

凡是获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在自由竞价时间和延时竞价阶段均可报价。

第四条 在自由竞价时间结束时,若无竞买人报价的,则网上交易系统自动显示该标的“流拍”。

第五条 网上竞价有竞买人报价的,按下列规定确定买受人:

(一)未设保留价的,最高报价者即为买受人,系统自动生成买受人通知书;

(二)设有保留价的,不低于保留价的最高报价者即为买受人;最高报价低于保留价的,竞价不成交,网上交易系统自动显示该标的“流拍”。

(四) 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买受人通知书

_____ (买受人):

你(公司)于 ____年__月__日参与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系统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的名称)网上竞价活动中,成为此标的的买受人,最高报价¥ _____,竞买编号是_____号,特此通知。

你(公司)须于竞价活动结束后次日起3个工作日内,持在线打印的国有资产处置买受人通知书以及竞买须知要求的相关材料到交易文件约定的地点,与拍卖机构签订国有资产处置成交确认书。

(拍卖公司名称)

年 月 日

（五）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名称		姓名	
住所地		性别	
法定代表人		出生日期	
职务		职务	
手机号码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我（姓名）系（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委托代理人）代表本人参加四川省省级机关国有资产处置网上交易系统的（项目名称）（标的名称）网上竞价活动，代表本人提交申请资料、竞价、签订《xxxx 合同书》等具有法律意义的文件、凭证等。 委托代理人在该国有资产处置活动中所作出的承诺、应价、签署的合同或文件等，委托人均予以承认，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注：须随本表提供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第五章 合 同

酒类物资 转让合同（模板）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成都理工大学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自然人填写）：

根据 2026 年 XX 月 XX 日四川旗标拍卖有限公司组织的拍卖会成交情况，以及所发布的《拍卖公告》《交易文件》和拍卖成交后买受人签署的拍卖《成交确认书》约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的范围

本次转让的标的为酒类物资 2011 年产红花郎（十） 箱；标的具体详见拍卖《交易文件》中第三章的“标的明细表”，最终以现场实际数量、质量等为准。

二、标的交割相关要求

1. 本次拍卖标的交割地点为《拍卖公告》的标的实际存放地。
2. 乙方须一次性缴清所有价款后，按照甲方通知安排时间才能开始进场搬运。
3. 乙方对标的装运范围，严格按拍卖《成交确认书》表述的范围

实施装运。

4. 装运费用以及一切责任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需确保现场人员机具安全、车辆运输安全,参运车辆应在运输前按规定购买相关保险。

5. 运输车辆禁止双超运输,严格按运输管理相关规定实施运输。

6.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现场人员的管理。

7. 本次搬运酒类物资时间不得超过 5 个工作日。若超过 5 个工作日运输期限,乙方延期继续装运的,则按结算总价 千分之三/天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天数超过 5 个工作日 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报名时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8. 特别提示: 甲方在拍卖成交后以存放现场移交的标的实际数量、质量、重量等现状进行交付。一经交割出库,乙方不得以酒的真伪、品质、损耗、内外包装程度、密封完好程度等为由提出异议,且不得要求改变成交价格(含总价及单价)。

三、交易价款及支付方式

1. 乙方在签订本《转让合同》当日,应一次性付清成交价款 XXXXX 元 (大写: XXXXXX 元整) 划转至委托人指定账户。若逾期支付的,应按逾期金额价款 千分之三/天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作为仓储保管费。延期天数超过 3 天 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报名时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若造成甲方其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 仓储保管费,转运费,转运中的破损损失,再次拍卖成交价款差额,鉴定费,评估费,向乙方主张权利发生的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等)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四、标的权属及税、费承担

1. 完成清运工作并结清标的所有款项之日起，转让标的的所有权归属乙方。款项未付清前，甲方保留标的所有权。

2. 转让涉及的相关税、费由甲乙双方各自依法承担。

五、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装运过程中，甲方要安排人员全过程监督、协助乙方。

（2）甲方有权对乙方在装运过程中违规现象进行制止，并要求整改。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要及时做好酒类物资装运过程中的安全防控措施，并做好应急预案。若因乙方搬运出现标的破损、毁坏，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要按照装运要求严格执行实施，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3）乙方竞得的标的须一次性全部搬运，并负责清场工作，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在规定的装运时间内完成标的装运，对超出规定时间的，将按照第二条第7款执行。

2. 违约行为及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几条的情形。本合同未提及的违约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七、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对合同的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由违约方承

担守约方主张权利发生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调查取证费、公证费、评估费、律师费等维权费用。

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拍卖《成交确认书》及《标的明细表》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附件 1. 拍卖《成交确认书》

2. 《标的明细表》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代理人:

代理人: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